

通惠派出所

多元化解矛盾纠纷 守护群众平安



“东坡义警”开展治安巡逻。



民警联动网格员等志愿力量开展社会治理。

□陈奕兴 李洋 熊莉 文/图

把矛盾化解在基层,看似一件件小事,却是关乎群众利益和社会稳定的大事。眉山市公安局东坡区分局通惠派出所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深化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为重要载体,坚持源头治理,做到“矛盾不上交”,坚持以防为主,做到“平安不出事”,深化警务机制改革,做到“服务不缺位”,紧紧围绕“多元化化解矛盾、全时空平安守护、零距离服务群众”,做到“隐患不扩散、风险不上交、矛盾不激化、问题不积累、公信不缺失”,不断做实“民生警务”,全力打造“枫桥式公安派出所”。

创新工作机制 化解潜在风险

近日,辖区居民周某某与徐某两人因感情原因发生纠纷,导致徐某右眼受伤。得知此事后,通惠派出所民警矢志第一时间联合驻所律师,在派出所调解室对两名当事人进行劝导和纠纷调解,促成双方达成和解。

作为维护辖区社会稳定的坚强“基石”,通惠派出所与时俱进,以“两队一室”改革创新为动力,创新工作方法,提前了解掌握辖区内存在的各类不稳定因素,及时落实稳控措施,为化解矛盾纠纷提供有力保障。

警力有限,民力无穷。通惠派出所充分调动群众的创造力和积极性,通过部门联动、司法联动、基层联动,整合政府、街道、社区等各级调解组织和职能部门的力量,搭建庭所共建调解矛盾纠纷的新模式,变单打独斗为警民合力,创新“公调对接”机制,实行律师驻所调解加专业人员的“3+N”多元化调解模式,将矛盾化解在起始,解决在基层。

据不完全统计,通惠派出所通过部门联动、司法联动和微信网上调解,先后化解各类矛盾纠纷320余起,成功实现已调矛盾无“回头”,做到“矛盾纠纷不上交”。

整合多方资源 扩充调解力量

“陈警官,我们小区一媳妇与婆

婆又在家里吵架。”某小区单元楼长在微信群里说道。不久前,通惠派出所副所长陈涛收到信息后,立即与社区干部、网格员一同前往辖区居民刘某家中进行调解。经了解,二人因婆媳矛盾发生抓扯,导致双方受伤,给家庭的稳定造成严重威胁。最终在派出所副所长与社区干部的共同努力下,婆媳矛盾得以缓和。

发动和依靠群众,坚持矛盾不上交就地解决,是“枫桥经验”的核心所在。近3年来,通惠派出所就地化解的各类纠纷有1526起,化解率达97%。

健全网格化管理,做强辖区自治机制。通惠派出所社区民警建立了社区干部、出租车、红袖标、行业场所等微信群,吸引各界群众加入。

充实治安信息员、社区网格员、“东坡义警”、单元楼长、骑手团队、环卫工人等志愿力量,渗透基层社会治理的“毛细血管”,激发基层社会治理的生机活力,筑牢平安根基。

截至目前,通过“信息员”走访宣传8689次,发放宣传资料3.2万余份,收集各类信息2218条,发现问题

105个,帮助解决问题98个,收集矛盾纠纷线索36条并及时化解,切实做到了“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矛盾不上交”。

创新矛盾纠纷预防机制 预警在先防范在前

凡事预则立。为防患于未然,通惠派出所把矛盾纠纷化解工作重点放在主动防范上,通过设立“微问题”“微心愿”“微建议”“微解答”“微行动”的“五微”网络平台,既发布预警、政策信息、惠民资源,又听取群众利益诉求。

针对当前医保、社保、兼职刷单、养老等诈骗案件的快速增长,通惠派出所提前介入,通过公安警务平台、互联网、微信发布提示等方式,开展宣传教育,提高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有效减少了诈骗案件高发引发的矛盾纠纷。

近3年来,通惠派出所通过“五微”网络平台,收集群众心愿和建议93条,解答群众疑问500余次,帮助群众332人次,发布预警信息1168条,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200余万元。

高温不松懈 持续开展大货车专项整治



交警查获超载车辆。

本报讯(林听怡 熊莉 文/图)

为防范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日前,眉山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直属二大队科学调整警力部署,加大警力投入,积极开展货车专项整治行动。

行动中,该大队民警采取定点检查与流动巡查紧密结合的方式,严查严处大货车闯红灯、超速超载、逆向行驶、故意遮挡号牌、擅自改装车辆等交通违法行为,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除了对驾驶员依法予以处罚外,民警还要求违法车辆消除违法行为后通行,彻底治理货车违法顽症,形成严打重罚的高压态势。

此外,该大队还对货运车辆集中点进行了全面摸排,强化宣传教育,让驾驶员认识到大货车违法的严重危害,进一步提高驾驶员的安全意识。

“高温不松懈,交警直属二大队将持续保持对货车违法行为的高压严管态势,为人民群众平安出行提供坚实保障。”该大队相关负责人表示。

男子饭店行骗 携带千元假币被抓获

本报讯(李洋)日前,眉山市公安局东坡区分局紫竹派出所“百日行动”中抓获一名使用假币的男子,该男子目前已被东坡警方依法行政拘留15日。

不久前,紫竹派出所接到报警称,蜀山路一饭店内有人使用假币已被控制。派出所民警赶到该饭店后,从该男子身上查获19张面值100元的假币,遂将该男子带回派出所。经查,该男子名叫邓某勇,46岁,瓮安县人,于8月7日使用面值100元的假币在东坡区蜀山路一饭店内进行

消费,饭店老板一时疏忽没能辨认,后发现假币并确认为该男子使用。当天,该男子路过这家饭店时,被饭店老板认出控制后报警。

警方提示:商家在遇到顾客(特别是一些陌生顾客)购买物品时,一定要认真核实验证钱币的真伪,切不可因对方着急离开而忽视了对钱币的验证。同时,如果一旦不小心收到假币,要记清当事人的体貌特征、所乘交通工具、车辆号牌等,立即向公安机关报警,以便警方迅速抓获嫌疑人,挽回经济损失。

防患未“燃” 全面筑牢森林防火“安全网”

本报讯(杨宇 熊莉 文/图)为防范高温干旱天气带来的森林火灾风险,仁寿县公安局以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为抓手,以做好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为主线,全力应对全县持续高温干旱天气,全面做好秋季森林防火工作,切实守护林区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全面打好“金秋森林防火保卫战”,筑牢森林防火“安全网”。

该局食药环森知大队紧密结合辖区工作实际,会同辖区相关部门联合开展秋季森林防火巡查及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切实增强群众防火意识,预防森林火灾事故发生。巡查中,食药环森知大队坚持管住根本、控住源头、堵住漏洞的工作原则,紧盯重点区域、重点部位,不间断开展巡查,对潜在风险隐患,第一时间予以整改。

检查组先后前往普宁街道办、板桥、禾加、新店、方家、珠嘉等地,对森林

防火常态化管理工作情况,电管所开展辖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巡线剪枝情况等进行了详细检查。在黑龙滩、五龙山、跨鳌寺等景区,检查组认真检查了护林人员到岗到位情况、入山卡口火源管控落实情况、林区内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情况、景区防火常态化管理工作及供电线路隐患情况,全面筑牢护林防火第一道防线。

在检查过程中,巡查人员还向各工作人员宣传了森林防火相关法律法规和安全用火基本常识,积极引导其充分认清森林防火形势,杜绝侥幸心理,筑牢安全防范意识,共同维护生命财产和生态环境安全。

下一步,食药环森知大队将持续联合相关部门通过实地督查、巡逻宣传、隐患排查等方式,陆续在辖区开展专项督查,严格落实各项森林防火工作,确保辖区森林防火火形势平稳。



设置警示标志。

讲好“窗口战士”与“微笑服务”的法者故事



工作岗位上的李昌丽。

真正从当事人角度出发,为其寻找最好的解决办法。

窗口“守关人” 强化责任担当

辅导立案窗口是法院审判流程的“第一道关口”,工作内容繁琐且多样,为“守好关”,必须清楚了解案件诉讼过程中涵盖的专业性知识,李昌丽深知单凭自己的专业知识远远不够。

经常到下班时间,李昌丽还在“磨蹭”,她利用下班时间大量攻克法律书籍,把在培训中的课件拿出来反复温习,只因她想高效地完成对当事人的辅导立案工作,减少当事人诉累。

“时常看到她在空闲时间抱一本书,我刚来时她说过最多的话就是让我多看书,相处久了就会发现,她真的是一个很负责、认真的‘小老师’。”

同事说到。

“上班是实践运用,下班是理论学习。”李昌丽认为辅导立案最好理论方法在书本,需要在工作实践中去运用完善,于是李昌丽在日复一日的努力下,将自己逐渐“打磨”了出来。

“在这份岗位上工作,代表着法院的形象,与当事人直接接触,我理应做好当事人的辅导工作,服务于民是我的职责与使命担当。”李昌丽说。

上岗“摆渡人” 时刻不忘为民解忧

有一种在渡口码头用船为大家提供交通服务的人被称为“摆渡人”,可对于一些当事人来说,李昌丽便是自己的“摆渡人”。为当事人提供诉讼辅导,负责案件分流,最终成为促成双方矛盾快速化解的“引路人”。

一听力残疾的当事人来到东坡

法院对合同纠纷案件进行诉讼咨询,由于沟通不便,李昌丽使用“纸笔”搭起了她与当事人之间的沟通桥梁,耐心引导、整理诉讼材料、带她找法官、印资料……也许是在这些细节上的关怀,在离开时,当事人写下这样一段话:“谢谢东坡法院的你们让我对世界多了一份细微的色彩。”

年过8旬的老人,因赡养问题到东坡法院立案,因大爷不会写字,诉讼材料也十分不规范,为了不让大爷多跑路,李昌丽当即为其整理诉状内容,复印了相关证据材料,及时进行案件受理,老大爷深受感动,句句不离感谢,李昌丽看着大爷的眼神,她知道这就是她工作的意义。

由于疫情的影响,导致案件数量激增,李昌丽经常忙到声音嘶哑,但在这个岗位上,她从来不曾忘记自己是一名法院工作者,即使每天都需要接待大量当事人,她也依然将自己最好的状态展现给当事人,工作3年多,李昌丽已练就了一套“独门绝招”。自她调入窗口工作以来,共辅导当事人完成诉讼案件14000余件。

“当事人很多时候都是迫不得已才会寻求司法途径,作为窗口人员的我们应该做到热心、耐心、细心,三方面相互贯通,只有这样才能真正为群众服好务,办实事。”李昌丽说到。

“知不足而奋进,望远山而前进。”在未来的日子里,李昌丽依然会全力以赴,写好自己的“岗位故事”,用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续写“微笑服务人生”。在东坡法院,像李昌丽一样的人还有很多,她们用自己的力量诠释好每一个角色,为传递司法为民的“火炬”默默发力。

民警暖心服务 帮助走失小孩归家



民警把小孩交给奶奶。

本报讯(赵俊钦 徐雅兵 文/图)“谢谢你们,孩子走失都快急死我了,幸好遇到了你们!”近日,洪雅县公安局瓦屋山派出所民警帮助群众找回一名走失的孩子,受到走失孩子的家属及周围群众的称赞。

8月16日15时许,值班民警接到一乐山籍来洪雅避暑的游客报警求助:其6岁的小孙子在一小时前从居住的农家乐外出买雪糕一直未归,家人和朋友已到处寻找多时未见其踪迹,请求民警帮忙寻找。

接警后,值班民辅警一边安抚两位老人情绪,一边询问孩子体貌特征、走失时间等基本信息后,兵分两路,一路到场镇沿路打听孩子的去向,希望有群众知晓孩子的情况;另一路迅速调取孩子走失位置附近的

监控。功夫不负有心人,半小时后,民辅警在场镇一儿童游乐园找到正独自玩耍的小男孩,并将其带回派出所交到孩子爷爷奶奶手中。

万分焦急的爷爷奶奶看到平安无事的孩子后激动不已,连声向民警致谢。临别时,民警再三嘱咐小孩的爷爷奶奶,不管何时一定要看护好小孩,不要让小孩离开大人的视线范围,以免发生意外。

据悉,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开展以来,洪雅县公安局民辅警始终紧抓为民服务这条主线,把“我为群众办实事”融入到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行动中去,用心用情为民服务,积极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解难题,努力提升辖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